

证券代码：832616

证券简称：城光节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城光（湖南）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林鹏彬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会议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城光（湖南）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和《城光（湖南）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

规则》相关规定，对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一年的工作进行总结。拟定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本公司《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应用指南、会计解释等规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整体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 2024 年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 2024 年度拟在满足生产经营之余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2024 年度预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超过 5000 万元

人民币（含），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24 年年度贷款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含子公司）拟通过银行贷款方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申请贷款总额度累计不得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含），贷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贷款、资产抵押贷款等（最终贷款金额、时间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公司 2024 年度贷款相关事宜，包括向银行递交申请资料和说明文件、签署合同协议等，以及公司贷款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对于有效期内的贷款事项以及在此额度内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董事会不再另行召开会议审议，统一授权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情况以及经营计划，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将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10 万元（含），具体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全年发生额
湖南财信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0.00
广东宝福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配件	1,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人员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城光（湖南）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